

郑州重点推进11大任务加快5G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到2022年,5G乡镇以上区域连续覆盖

推进5G新型基础设施建设,培育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动能,我市有“大动作”。昨日,市政府发布《关于加快5G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》,重点部署11大任务,加快5G新型基础设施建设。按照《实施意见》,到2022年,我市建成5G基站数量不低于3万个,实现5G网络乡镇以上区域连续覆盖,着力建设全国具有重要影响的5G产业创新发展引领区、深度融合示范区、辐射带动应用区。 郑报全媒体记者 董艳竹

目标

2022年实现5G网络乡镇以上区域连续覆盖

5G是支撑新时期经济社会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转型的关键基础设施,是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,在加速推动人工智能、工业互联网、物联网等融合应用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。

《实施意见》提出,加快5G规模组网进程,到2022年,建成5G基站数量不低于3万个,实现5G网络乡镇以上区域连续覆盖。以赋能行业为重点,推动5G与信息消费、工业互联网、智慧城市、车联网、智慧交通与智慧物流、智慧生活、数字乡村等深度融合,5G应用场景领域进一步拓展。

以发展5G产业为突破,推动5G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,招引具有垂直一体化整合能力的5G龙头企业,着力构建融合创新产业生态。



任务1 布局规划

建成5G基础设施资源“一张图”

5G基站咋规划布局?《实施意见》明确,加快郑州市5G基站建设发展规划编制,推动5G基站建设纳入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并在控制性详细规划中落实,明确5G基站的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属性,为基站、机房和相关配套设施统筹安排空间布局和建设时序。

全面推进5G基站站址、室内分布系统、杆路、机房及管线、电力等配套设施共建共享,推进重点场所中室内分布系统及其他基站配套设施统一协调、统一谈判,实现多家电信运营企业平等进入。

加强5G基础设施信息系统建设,将宏基站、微(小)基站、室内分布系统、小型5G设备机房、杆路、管道等各类基础设施资源信息纳入统一的资源数据库,建成5G基础设施资源“一张图”。

任务2 网络覆盖

明年重点推进县城以上区域连续覆盖

2021年重点推进县城以上区域连续覆盖,乡镇农村重点区域覆盖,针对5G高价值区域加强室内分布系统、微站建设,加强价值区域深度覆盖。

2022年重点推进乡镇以上区域连续覆盖、农村区域重点覆盖,加强5G室内分布系统和微站建设,推进特殊场景专项覆盖。加快数据中心建设布局,着力推动中国移动网络云郑州大区节点、中国联通5G核心网中部大区中心建设,提升对5G业务的承载能力,巩固5G网络枢纽地位。

任务3 开放共享

物业不得无故阻碍通信设施建设

根据部署,我市要编制公共场所资源开放清单,以半年为周期更新清单目录,支持基站建设。开放清单包括但不限于这些地方:各级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等的办公场所及所属产权物业;各类教育机构的公共场所和所属产权物业;各类医疗机构的公共场所及所属产权物业;公路、铁路、桥梁、隧道、城市道路及其防护绿带、城市轨道交通、地铁等各类公共设施;公园、广场、公共绿地、旅游景区以及其他各类公益性场所。

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,这些场所和设施的空地、楼面、外墙、杆体、管道、槽道、共用机房、楼层天花板、弱电井、电梯竖井、地下停车场等资源应免费开放,为基站站址、通信机房等建设预留空间,落实免费开放政策,并在符合安全规定的前提下为建设提供入场施工、电力引入等进入便利,严禁资源垄断、签订排他性协议等行为。

公共场所资源产权人、管理人或使用人除收取必要的管理费用外,严禁向建设

单位收取场地租赁费、进场费、协调费、分摊费等费用和维护押金、维护保证金等风险保障金,每个基站的管理费用原则上不超过200元/月。物业服务企业要支持并配合5G基站建设,禁止无故阻碍通信设施建设,禁止收取费用。

任务4 管道资源

电信管道应当与建设项目同时验收

《实施意见》明确,进一步加强全市电信管道资源开放力度,降低管道租用价格。开展全市电信管道资源摸排工作,协调基础电信运营公司之间做好电信管道的开放共享。

自2021年度起,新建市政道路应配套建设电信管道基础设施,电信管道应当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、同时报批、同时施工、同时验收,所需费用纳入建设项目概算,由权属单位组织实施、管理与维护。

任务5 共建共享

推动“通信塔”与“社会塔”共建共享

加快研究制定集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杆设计标准和管理办法,加快推广“智慧杆”,实现“多杆合一”。

支持电信企业推动通信杆(塔)与电力、市政、交通、公安等行业的杆(塔)、站址资源共建共享,推动“通信塔”与“社会塔”深入共建和开放共享。

任务6 审批流程

减免费用,规范前置审批条件

公共场所基站入场建设审批流程要进一步优化,减免相关费用,清理规范前置审批条件。管理部门提高审批效率,缩短审批时限,尽快配合入场施工。

重点优化公路、桥梁隧道、交通干道、公园、绿地等场所入场审批工作,根据相关规定减免城市园林绿化补偿费、城市道路占用费、通信设施建设占道开挖费等相关

行政规费。

任务7 加强基站电力供应保障

严查5G基站基础设施

供电违规加价行为

编制5G基站配电专项规划,建立供电部门与各电信企业联合推进机制,开辟用电报装“绿色通道”,缩短电力审批、勘察时限,解决就近取电以及电力扩容难题。对具备直供电条件的基站,结合现场实际情况为新建5G基站提供直供电方案,加快接电速度。

严格查处5G基站基础设施供电违规加价行为。鼓励市电信企业采用分布式光伏发电等绿色清洁电力,降低5G基站能耗。

任务8 配套建设

将通信管线、基站、铁塔建设

一并纳入规划

按照部署,新建、改建、扩建车站、机场、公路、铁路、城市道路、桥梁、隧道、城市轨道交通等重要基础设施和人防以及旅游度假区、文化、体育、城市公共绿地等公共服务设施,水、电、气、暖等管线设施及商业地产开发项目,要统筹考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需求,将通信管线、基站、铁塔建设一并纳入规划。

任务9 技术创新

推动重点行业5G应用场景的技术创新

加快5G与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、智能传感等技术融合,推动高科技企业和5G行业龙头企业开展前沿技术研发创新,积极参与5G相关技术标准制定,推动重点行业的5G应用场景的技术创新。紧跟5G网络建设、终端设备、应用场景发展趋势,推进5G硬件、材料等关键技

术研发。

促进5G与多行业技术融合,通过基于5G网络的垂直行业应用,突破一批“5G+集成应用”技术。

任务10 建设先行区

打造若干5G应用创新先行区示范区

建设5G应用创新中心,开展重点领域5G应用的测试认证、标准规范、试点示范、体验展示等工作。推进5G与重点产业融合应用的试点示范项目,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,推动5G与物联网、边缘计算、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协同应用;加快在智能制造、工业互联网、超高清视频等行业领域融合发展;推进5G与超高清视频、AR/VR(增强现实/虚拟现实)等技术结合,提升居民在文化娱乐、在线购物、智能出行、生活居家、智能交互、未来社区等应用场景下的体验,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垂直行业应用模式,打造若干5G应用创新先行区示范区及应用推广示范区。

任务11 集聚发展

打造5G产业示范园区

重点开展5G软硬件产品的研发设计、生产制造、载体建设等,引进5G产业链上下游企业,加快推进5G手机、VR/AR、无人机等新型终端以及5G在车载终端、机器人、健康医疗、工业装备等行业终端的产业链环节布局,积极发展物联网、车联网、工业互联网等新型操作系统以及5G相关基础器件、仪器仪表、设备制造、5G网络运维及服务5G产业链环节,进一步强化我市信息产业发展的基础优势。

建设5G产业发展监测平台和5G应用仓库,提供面向社会创新资源和政府产业管理的公共服务,加快5G企业培育、载体建设,推进5G产业链发展协同,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5G骨干企业,打造5G产业示范园区。